

证券代码：873524

证券简称：金戈新材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方案的书面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方案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方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及发展阶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本次发行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政策的要求。该方案切实可行，有利于壮大公司规模，改善公司资本结构，进一步强化公司主营业务，增强企业发展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广东金戈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